

2024 MARC Designer – 太空能量保衛戰 – 入門組

2024.03.25 v1

MARC 太空能量保衛戰包含簡報以及競賽，隊伍需要使用 MATRIX 金屬套件製作機器人，並將研發過程製作成工程計畫書，於口頭簡報時同時向評審呈現。競賽以聯盟賽制的方式兩兩結盟完成特定任務積分賽，聯盟隊伍須在時限內收集場內太空能量方塊，成功安置於聯盟基地的能量方塊將獲得分數，隊伍也可將對手聯盟機器人推出比賽場地或佔據場內登陸區以獲得額外的分數，分數較高的聯盟可獲得回合積分。依積分賽排名後由高分隊伍成為星系聯盟隊長，擁有資格挑選結盟隊友進入聯盟決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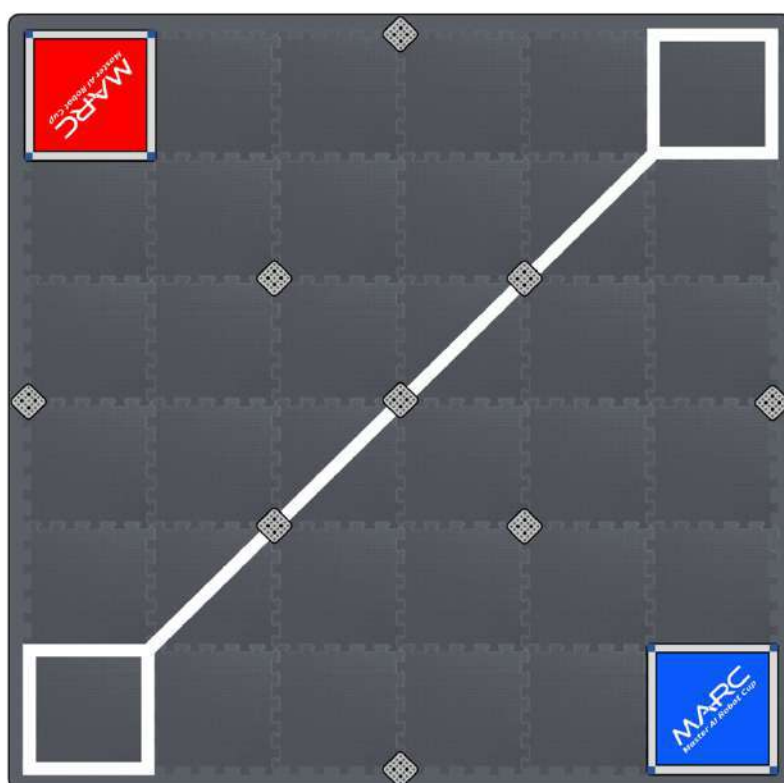


圖 1. 場地示意圖 (尚未設置得分道具)

【參賽資格及辦法】

年級限制：國小四年級至國中一年級在學學生，隊員可跨校跨年級組隊。

隊伍人數：符合分組年級的學生 2~4 名。

指導老師：須年滿 18 歲，1~2 人為限，可跨校指導。

注意：1 名隊員和 1 名教練不被視為隊伍，將無法參賽。

(以上規定實際實施辦法依各場次主辦單位報名簡章公告為主)

【簡報格式】

一、每隊簡報總時間為 5 分鐘，包含 1 分半隊伍報告，其餘時間為評審諮詢時

間，簡報依「機器人機構與策略說明」與「工程計畫書」內容作為評比。

二、工程計畫書包括「得分策略」、「盟隊溝通」及「機構設計」，內容總頁數以

四頁為限 (不含封面及目錄)。

1. 得分策略：請說明機器人在探勘、搶奪、佔領 3 個時段分別的得分策

略，並分析機器人在比賽過程可能面臨的賽況，以及你的對應方式。

2. 盟隊溝通：請說明進行競賽時，在得分與防守上會如何與盟隊分工。

3. 機構設計：針對這次競賽規則及任務，您特別為機器人做了哪些設計？

試從底盤框架、手臂、夾具、貨斗、配重或感測器等各方面著手，可以

圖片、照片呈現。

【競賽辦法】

一、賽制說明

1. 本競賽為聯盟賽制，主辦單位會於比賽當天賽前安排並公布賽程表，參賽隊伍將於報到後抽籤決定隊伍號碼，確定聯盟積分賽隊友及對手。
2. 聯盟賽制將分為聯盟積分賽及聯盟決賽，聯盟積分賽及聯盟決賽皆為隊伍相互結盟，進行對戰及搶奪任務，需透過機構設計攻防性能並以程式自主或遙控方式控制機器人移動及爭奪方塊。
3. 積分賽單回合得分較高的聯盟為獲勝方，隊伍可獲得積分 3 分，若雙方聯盟回合得分相同，則各隊伍獲積分 1 分，落敗隊伍則為 0 分 (聯盟得分詳見第三節說明)。
4. 每隊需完成至少 4 場聯盟積分賽，若因賽制安排有隊伍需參加多餘 4 場的聯盟積分賽，則可從參與的場次積分中擇優 4 場作為總積分計算。
5. 依據聯盟總積分排名產生星系聯盟隊長，由隊長透過聯盟選拔選出參加決賽的聯盟隊友，聯盟積分賽排名前 50%的隊伍才具資格參加聯盟選拔，若有隊伍總積分一致，則看聯盟積分賽各場聯盟得分總和高低決定名次，如仍發生同分狀況，則機器人登錄的平均重量較輕者排名較前。
6. 聯盟決賽單輪將進行 3 搶 2 的回合對戰，率先獲得兩回合勝利的聯盟勝出，若 3 回合結束仍為平手則可加賽，直到其中一個聯盟率先獲得兩回合的勝利。

7. 總隊伍數未達 24 隊時，積分賽總積分最高之兩隊為星系聯盟隊長，可於積分賽排名前 50%的隊伍中各自選擇一支隊伍結盟進入總決賽。
8. 總隊伍數達 24 隊 (含) 以上，則聯盟積分賽總積分最高之 4 隊將成為星系聯盟隊長，各聯盟改由 3 支隊伍組成並進行聯盟半決賽，回合間隊伍必須輪替上場，且每回合必須由藍色聯盟先行決定參賽的機器人並放置於場內就定位，假若紅色聯盟決定先放置機器人則不在此限。依積分賽成績排名，隊長選擇盟友的優先順序如下，第一輪：1->2->3->4，第二輪：4->3->2->1。對戰組合為：第 1 聯盟對上第 4 聯盟 (勝出聯盟於總決賽擔任紅色聯盟)，第 2 聯盟對上第 3 聯盟 (勝出聯盟於總決賽擔任藍色聯盟)，最後由分組對戰勝出的兩個聯盟進行聯盟總決賽。

二、競賽規則

1. 本競賽場地為一方型地墊，場內其中一個對角線兩端為紅、藍兩聯盟的方形基地（見圖 1、圖 6）。
2. 場內另一對角線兩端的白色方形框線區為登陸區，兩登陸區由白色中場線相連（見圖 1）。
3. 競賽場內有九個採礦高塔（見圖 4），高塔為設置能量方塊（見圖 5）。
4. 場地初始配置：全數採礦高塔皆放置能量方塊（見圖 3）。
5. 兩聯盟方形基地後方會標示對應顏色的聯盟區域，選手必須在聯盟區域內操作機器人，除比賽規定允許的情況，比賽過程不可離開該區域。
6. 由兩個參賽隊伍組成一聯盟，因此每聯盟會有兩台機器人進行參賽。
7. 計時開始前，各聯盟機器人不可延展超過規定大小，且機身需有部分碰觸到自身聯盟基地。
8. 單一回合計時 2 分 30 秒，分作 3 個階段：首 30 秒為探勘時段，探勘時段後為 2 分鐘的爭奪時段，爭奪時段最後倒數 30 秒為佔領時段。
9. 比賽形式：全時段皆可以遙控方式（可配合程式自主）進行比賽。
10. 探勘時段正投影不可接觸場地白色中線、登陸區、中線上的採礦塔及上方的能量方塊，否則將予以扣分。
11. 各聯盟需於時限內夾取場地中能量方塊並放置於自身基地當中，同時也需避免被對手推出方形地墊，並盡可能佔領登陸區。

12. 每台機器人一次僅能搬運一個能量方塊，若同時持有兩個能量方塊將予以扣分。
13. 正投影完全進入聯盟基地之能量方塊不可再被搶奪。
14. 每台機器人各有一張重置卡，使用重置卡可讓出場的機器人由最近的登陸區重回場內。
15. 若機器人被推出或掉出方形地墊則該場失去行動能力，隊伍可選擇不再移動機器人並放下遙控器，或是出示重置卡並由隊伍自行移動機器人至最近的登陸區重新入場。
16. 當機器人在登陸區進行重置時，必須於 3 秒緩衝時間內完全駛出登陸區，完全駛離登陸區或緩衝時間結束時重置保護即消失，接觸仍受重置保護的機器人或將其推出場地將予以扣分（被對手聯盟逼迫情況則不在此限）。
17. 探勘時段及佔領時段時隊伍不可使用重置卡。
18. 若未得分的能量方塊掉出方形地墊，將由裁判協助放置於最近的登陸區框線上，時間不暫停。
19. 當方塊已經完全進入基地，(1)若自身隊伍意外將方塊推出基地則方塊可被任一聯盟夾取使用，推出地墊則放至最近的登陸區框線上(2)若敵隊隊伍意外將方塊推出基地則由裁判放回基地。

20. 爭奪時段機器人可繼續收集方塊至基地或試圖將對手推出場地，也可開始進行登陸區佔領。

21. 若不會再進行任何得分或分數變動，則時間提早結束。

三、回合計分及勝敗判斷

【入門組得分】

1. 搬運能量方塊至基地，每一方塊可獲得 100 分。
2. 回合結束時機器人狀態為掉出或被推出方形地墊，每台機器人讓對手聯盟獲得 100 分。
3. 佔領時段結束鈴響時，機器人正投影至少一部分接觸登陸區（登陸區佔領），每一台機器人可獲得 100 分。
4. 佔領時段結束鈴響時，同聯盟機器人成功佔領場地兩端的登陸區可獲得額外的 100 分。
5. 每使用一張重置卡將讓對手聯盟獲得 100 分。

【入門組扣分】

1. 同時持有超過一顆方塊，每個超持方塊扣 100 分。若在超持情況下得分，每個違規得分的方塊額外扣 150 分。
2. 探勘時段機器人正投影接觸登陸區、中線或中線上高塔領空但未碰到隊方半場任何物體扣 100 分。
3. 探勘時段機器人正投影接觸登陸區、中線或中線上高塔領空而且碰到隊方半場物體(方塊、對方機器人)扣 300 分。
4. 接觸受重置保護的對手機器人，重置機器人沒有掉出場地，扣 100 分。
5. 接觸受重置保護的對手機器人使之掉出場地，扣 300 分。

【勝敗判斷】

1. 2 分 30 秒時間結束，聯盟得分高的組別獲勝，若兩隊分數相同則和局。
2. 若時間結束兩隊皆未得分，且都喪失移動能力，視為和局。

四、場地及道具尺寸

1. 場地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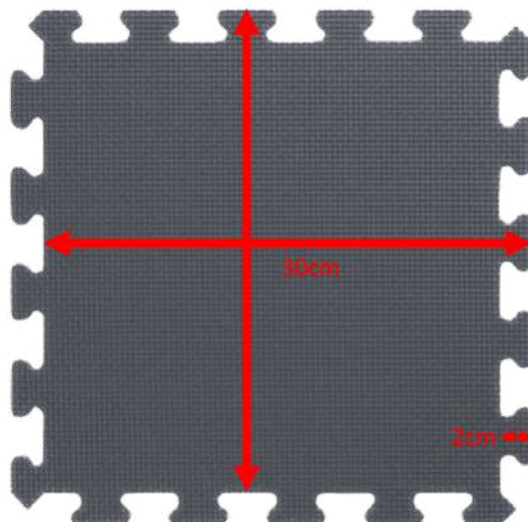


圖 2. 單片 EVA 地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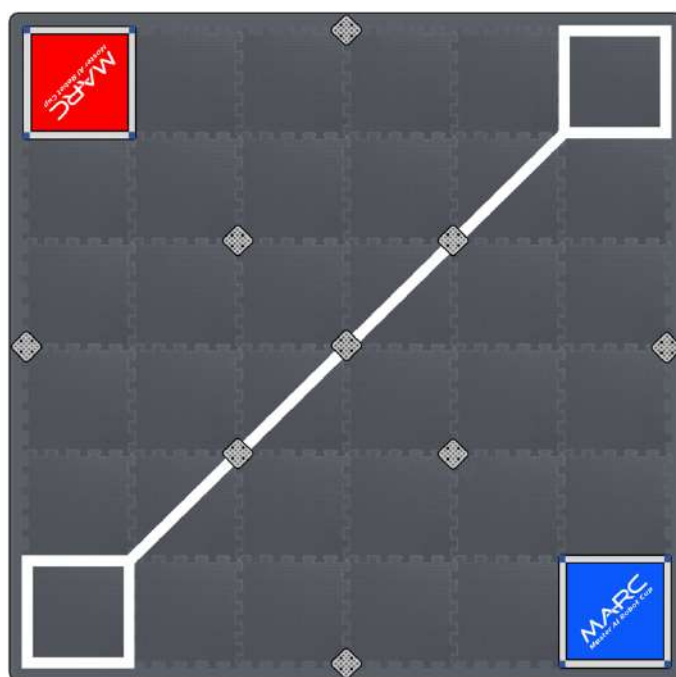


圖 3. 入門組場地初始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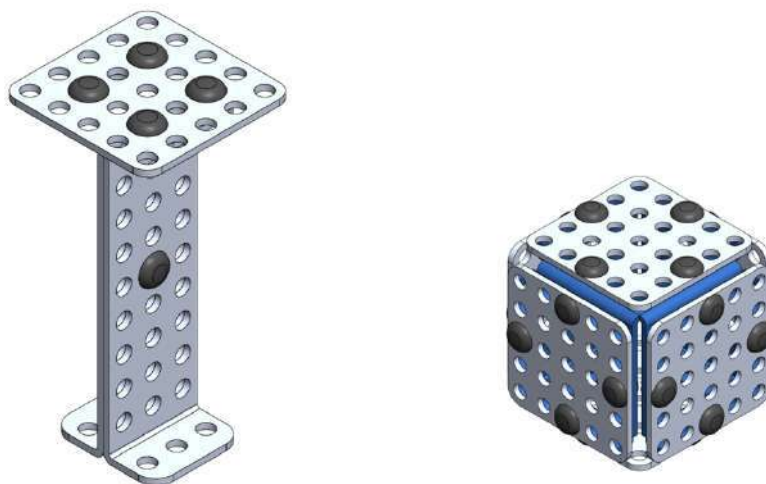


圖 4. 採礦高塔、圖 5. 太空能量方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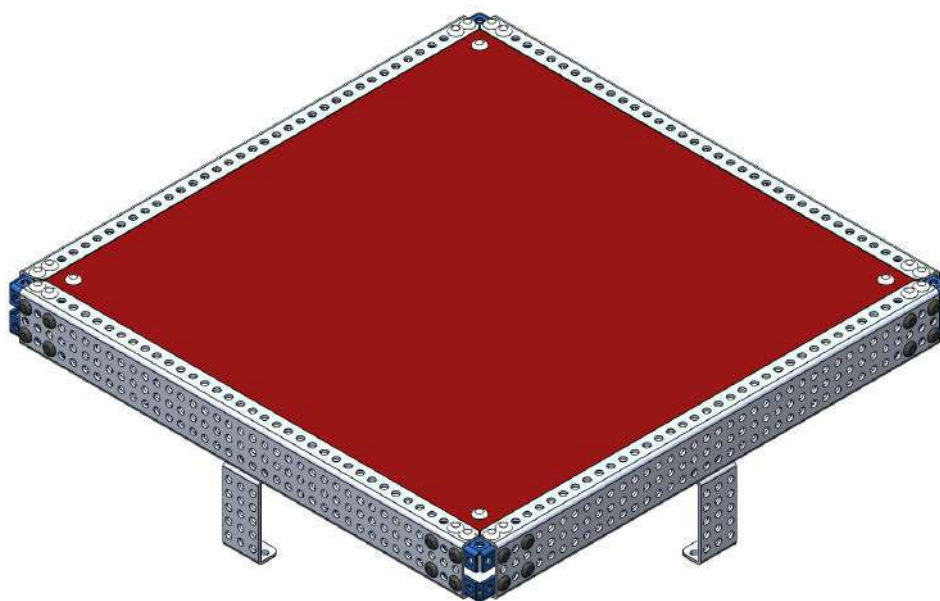


圖 6. 聯盟基地 (紅色聯盟)

2. 場地大小長 188 cm x 寬 188 cm，由長寬各 30 cm，厚度 3 cm，密度 50 D，表面壓紋處理的黑色 EVA 地墊（見圖 2）排列並搭配同質收邊條完成。
3. 聯盟基地：由 MATRIX 零件及壓克力板組成，長、寬各 32 cm，高於地墊 5 cm。
4. 登陸區：長、寬各 32 cm 方形區，使用 3.6 cm 寬的白色地貼膠帶。
5. 中場線：串連兩登陸區，使用 3.6 cm 寬的白色地貼膠帶。
6. 採礦高塔：由 MATRIX 零件組成，頂端方形平面大小 4.2 x 4.2 cm，高於地墊 5cm。
7. 能量方塊：由 MATRIX 零件組成，4.8 x 4.8 x 4.8 cm（含插銷凸點為 5.2 x 5.2 x 5.2 cm）。

五、機器人限制

1. 長寬高/重量：初始狀態長 32cm，寬 32cm，高不限，上限 1800g。
2. 主控板限使用一組 MATRIX Mini V2.4，禁止使用擴充版。
3. 機器人所有電力來源僅能由 1 組 12V 以下的電池組提供。
4. 動力馬達限使用兩顆 MATRIX TT 馬達/工作電壓限制 5V 以內。
5. 伺服馬達限制最高扭力 17 kg-cm(7.4V)。
6. 感應器數量與規格需符合控制器連接阜上限。

7. 搖桿限使用一組 MATRIX MJ2。
8. 底盤、框架主結構限使用金屬零件，不可使用一體成型車架。
9. 其餘夾爪、馬達支架、車殼等，除使用金屬零件外也可搭配 3D 列印、雷切等方式自行製作（不包含坊間模組化塑膠積木零件）。
10. 機器人禁止使用水、火、氣體及安裝尖銳物品(例如榔頭、刀片等)。
11. 各隊限使用一台機器人，不可攜帶備用機入場，備品需以散裝形式呈現。

六、隊伍獎項

1. 冠軍聯盟（特優）：2 隊（總隊伍數達 24 隊以上時頒發 3 隊）
2. 亞軍聯盟（優勝）：2 隊（總隊伍數達 24 隊以上時頒發 3 隊）
3. 佳作：
 - I. 積分賽排名前 50% 隊伍（冠、亞軍聯盟隊伍不重複敘獎）
 - II. 優質簡報獎：1 隊（依實際情況增額或從缺）

七、主辦單位擁有規則及實施辦法之修改權利，實際狀況以現場公告為準。